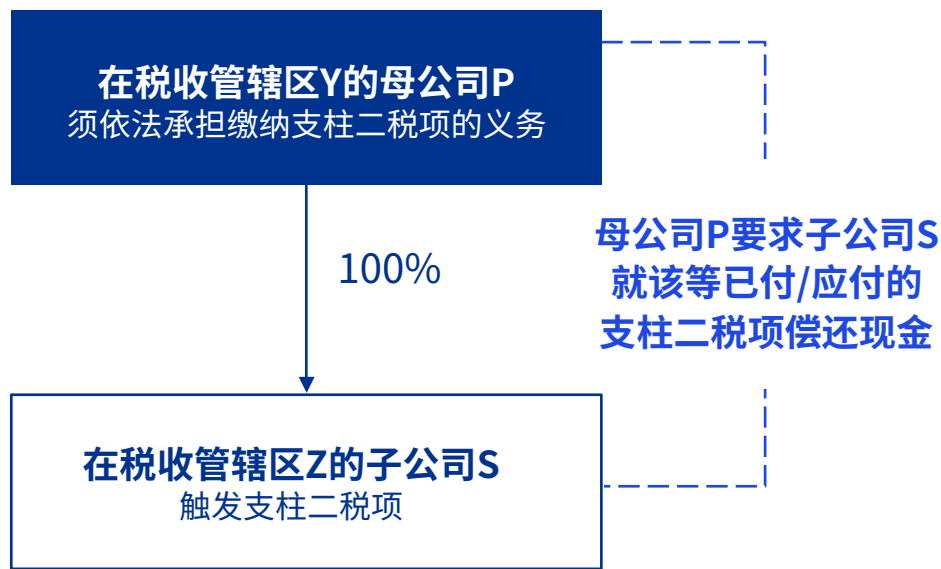


支柱二税项的费用分担——示例（1/2）



示例

企业P在税收管辖区Y运营，在低税管辖区Z有一家全资子公司S。

2024年，支柱二税法在税收管辖区Y和税收管辖区Z均已生效。根据所得归入规则（Income Inclusion Rule, IIR），该集团须按照支柱二税法纳税。

以下是本示例的相关信息。

- 2024年，子公司S的应税利润适用的地方税率为10%。
- 根据所得归入规则，税收管辖区Y的税务机关向母公司P征收100的支柱二税项。
- 母公司P向子公司S收取支柱二税项全部金额，以现金结算。

问题

企业P和企业S应如何在各自的单独财务报表中对支柱二税项以及费用分担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支柱二税项的费用分担——示例 (2/2)

解答

我们认为，企业P和企业S可选择在其单独的财务报表中，采用下列会计分录所示的两种方法之一对支柱二税项以及费用分担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企业P的单独财务报表		企业S的单独财务报表			
	借方	贷方		借方	贷方
所得税费用 (损益表)	X		无会计分录		
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表)		X			
就税收管辖区Y税务机关征收的支柱二税项确认当期所得税负债					
方法一					
公司间应收款 (资产负债表)	X		其他费用 (损益表)	X	
其他收益 (损益表)		X	公司间应付款 (资产负债表)		X
当企业P向企业S收取支柱二税项费用时 (该费用分担将以现金结算)，确认其他收益 (费用) 和相应的集团内部应收款 (应付款)					
方法二					
公司间应收款 (资产负债表)	X		所得税费用 (损益表)	X	
所得税费用 (损益表)		X	公司间应付款 (资产负债表)		X
当企业P向企业S收取支柱二税项费用时 (该费用分担将以现金结算)，确认所得税费用减少 (增加) 和相应的集团内部应收款 (应付款)					



kpmg.com/ifrs

发布日期：2024年4月

© 2024 KPMG IFRG Limited是一家英国担保有限公司。版权所有，不得转载。

© 2024 本刊物为KPMG IFRG Limited发布的英文原文“Recharges of Pillar Two taxes – Illustrative example”（“原文刊物”）的中文译本。如本中文译本的字词含义与其原文刊物不一致，应以原文刊物为准。原文刊物的版权及所有相关权利均归KPMG IFRG Limited所有，原文刊物的所有译本/改编本的所有相关权利亦归KPMG IFRG Limited所有。

毕马威的名称和标识均为毕马威全球性组织中的独立成员所经许可后使用的商标。

毕马威国际准则小组（KPMG International Standards Group）是KPMG IFRG Limited的一部分。

毕马威是指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内的全球性组织或一个或多个成员所，它们都是独立的法人实体。毕马威国际有限公司（“毕马威国际”）是一家英国私营担保有限公司，并不对客户提供服务。有关毕马威架构的更多详情，请访问kpmg.com/governance。

所载资料仅供一般参考用，并非针对任何个人或团体的个别情况而提供。虽然本所已致力提供准确和及时的资料，但本所不能保证这些资料在阁下收取时或日后仍然准确。任何人士不应在没有详细考虑相关的情况及获取适当的专业意见下依据所载资料行事。

本刊物包含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 (IFRS® Foundation) 的版权©资料。版权所有，不得转载。KPMG IFRG Limited经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许可，转载相关资料，转载和使用权受到严格限制。更多有关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及其资料使用权的信息，请访问www.ifrs.org。

免责声明：在适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基金会概不对任何人士因本刊物或本刊物任何译本而产生的索赔或任何性质的损失 (包括直接的、间接的、附带损失或间接损失、惩罚性损害赔偿、罚款或成本) 承担任何责任，无论是在合同纠纷、侵权还是其他方面 (包括但不限于任何疏忽行为或不作为责任)。

本刊物所载资料不构成任何建议，亦不应替代具有适当资质的专业人员所提供的服务。

“ISSB™”为IFRS Foundation的商标，“IFRS®”、“IASB®”、“IFRIC®”、“IFRS for SMEs®”、“IAS®”和“SIC®”为IFRS Foundation的注册商标。KPMG IFRG Limited根据许可证包含的条款和条件予以使用。如需了解IFRS Foundation的商标正在哪些国家/地区予以使用和/或已经注册，请联系IFRS Foundation。